

证券代码：300338

证券简称：ST 开元

公告编号：2023-105

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开元教育”），于2023年6月2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（创业板年报问询函（2023）第436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就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2023年7月1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，同时抄送湖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此前，由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内容较多，部分内容需中介机构进一步核查并发表意见，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13日、2023年7月27日两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延期至2023年8月10日前对《问询函》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披露的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95）和2023年7月27日披露的《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97）。

截至目前，鉴于公司尚需进一步完善相关事项的回复，预计无法在2023年8月10日前完成全部的回复工作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至2023年8月24日前回复《问询函》。在此期间，公司将按照要求，认真组织开展工作，尽快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对再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最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及网站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0日